

經 Qualtrics 提交

個人意見

問題一：

建議只下調適用證券即股票、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及股本權證的最低上落價位，您是否同意？

否，理由如下

如不同意，請說明理由：

有關建議不但不能增加股票流動性，反而會惡化。香港股票市場欠缺流動性的根本原因是因為印花稅太貴，交易成本太高，如果縮窄上落價格，而不大幅降低印花稅，只會令市場參與者，或者流動性提供者更難獲利，又談何實現所謂的價格發現。

例如：如果價格是 1 元股票，買 100 萬股，1.01 元賣出，原先交易成本為：

買入

佣金 300

印花稅 1000

交易徵費 27

交易費 56

中央結算費 20

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 1.5

沽出

佣金 303

印花稅 1010

交易徵費 27

交易費 57

中央結算費 20

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 1.5

共 2824

獲利 $10000-2824=7176$

新建議降低買賣差價後的交易成本

以 1 元買入 100 百萬股，以 1.005 沽出

買入

佣金 300

印花稅 1000

交易徵費 27

交易費 56

中央結算費 20

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 1.5

沽出

佣金 301

印花稅 1005

交易徵費 27

交易費 57

中央結算費 20

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 1.5

共 2817

獲利 $5000-2817=2183$

所以由此可見，獲利將會大幅減少，無利可圖，怎樣吸引炒家和莊家提供流動性，怎樣價格發現。

問題二：

您是否同意聯交所維持價格範圍 0.5 元以下及 50 元以上的最低上落價位不變的建議？

是

如不同意，請說明理由：

不適用

問題三：

您是否同意第一階段所建議的價格範圍及/或最低上落價位的下調幅度（即價格在 10 元至 50 元之間的股票下調 50% 至 60%，以實現價位價格比率為 4 至 10 個點子）？

否，理由如下

如不同意，請說明理由：

前文已解釋，會令流動性惡化

問題四：

您是否同意第二階段所建議的價格範圍及/或最低上落價位的下調幅度（即價格在 0.5 元至 10 元之間的股票下調 50%，以實現價位價格比率為 5 至 100 個點子）？

否，理由如下

如不同意，請說明理由：

前文已解釋，會令流動性惡化

問題五：

您是否同意繼續使用現行最低上落價位隨價格上升的單一價位表模式？

是

如不同意，請說明理由：

不適用

問題六：

您是否同意同一類型的證券採用多價位表模式？

是，提議的納入資格如下：

如同意，您會提議使用甚麼納入資格？

1 元至 5 元股票應該以更大 spread 去報價，即 0.02 或 0.05，而不是 0.01

如不同意，您認為在實施多價位表模式過程中會遇到何種挑戰？請詳細說明：

不適用

問題七：

您是否同意報價規則，包括不同交易時段，以及在聯交所交易系統以內及以外達成的交易適用的相關規則，在現行價位要求上附加以百分比為基準的要求（即參考價相隔 24 個價位或 3.5%，以較高百分比者為準）？

是

如不同意，請說明理由：

不適用

問題八：

您有否注意到任何因下調最低上落價位而對系統設施造成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交易所買賣期權以三個小數位交易的安排？

否

如有，請詳細說明相關影響，並就所涉及的額外系統設施變動所需的準備時間提出意見。

不適用

問題九：

您是否同意建議中的第一階段新價位表生效前，給市場六個月時間準備？

是

如不同意，您認為合理的準備時間為何？請說明理由：

不適用

問題十：

若聯交所於檢討第一階段下調最低上落價位成效後決定推行第二階段，您會需要多少時間準備？

7 至 12 個月

其他（請註明及說明理由）：

不適用

問題十一：

您對下調香港證券市場最低上落價位的建議是否還有其他意見？

不適用